

联合国安理会决议
第 2270、2321、2371、2375 及 2397 号摘录

1. 第 2270(2016)号决议

第 19 段

决定，会员国应禁止本国国民和本国境内的人将**悬挂其国旗的船只或飞机租赁或包租给朝鲜，或向朝鲜提供机组人员或船员服务**，决定此禁令也适用于任何列入制裁名单的个人或实体、任何其他朝鲜实体、任何被相关国家认定曾协助规避制裁或协助违反第 1718(2006)、第 1874(2009)、第 2087(2013)、第 2094(2013)号决议或本决议规定的其他个人或实体、任何代表任何上述方或按其指示行事的个人或实体以及任何由上述方拥有或控制的实体...；

第 20 段

决定，所有国家均应禁止本国国民、接受本国管辖的个人、在本国境内组建或接受本国管辖的实体**在朝鲜登记船只，获得船只使用朝鲜船旗的授权，以及拥有、租赁、运营悬挂朝鲜船旗的任何船只，为此类船只提供任何船级证书、认证或相关服务，或为其提供保险...**；

第 22 段

决定，如果会员国有情报提供合理理由认为**任何船只由列入制裁名单的个人或实体直接或间接拥有或控制，或载有第 1718(2006)、第 1874(2009)、第 2087(2013)、第 2094(2013)号决议或本决议禁止供应、销售、转让或出口的货物**，所有国家都**不得允许这些船只进入其港口**，但不包括因紧急状况而进港、返回出发港或进港接受检查，也不包括委员会事先认定的出于人道主义目的的进港，或符合本决议目标的其他任何目的的进港；

第 23 段

回顾委员会已将朝鲜的远洋海运管理有限公司列入制裁名单，注意到本决议附件三所列**船只是远洋海运管理有限公司控制或运营**的经济资源，因此应接受第 1718(2006)号决议第 8(d)段规定的**资产冻结**，强调会员国必须执行该决议的有关规定；

第 30 段

决定，朝鲜不得从其领土、或由其国民、或使用悬挂其国旗的船只或飞机直接或间接供应、销售或转让**黄金、钛矿石、钒矿石、稀土矿产**，所有国

家均应禁止本国国民或**使用悬挂本国国旗**的船只或飞机从朝鲜**购买**这些材料，不论它们是否源于朝鲜领土；

第31段

决定，所有国家均应防止本国国民、或从本国国土、或**使用悬挂本国国旗**的船只或飞机向朝鲜领土**出售或供应**航空燃料，包括**航空汽油、石脑油类航空燃油、煤油类航空燃油、煤油类火箭燃料**，不论这些燃料是否源于本国领土，除非委员会事先已逐案特别批准向朝鲜转让已核实将用于满足基本人道主义需求的此类产品，但须做出特别安排以有效监测运送和使用情况，还决定本项规定不适用于向朝鲜境外的民用客机销售或供应仅供在往返朝鲜飞行期间使用的航空燃油；

2. 第2321(2016)号决议

第8段

决定，第2270(2016)第19段应无一例外适用于**向朝鲜提供的所有租赁、包租或提供机组或船员的服务**，除非委员会逐案事先批准；

第9段

决定，除非委员会逐案事先予以批准，第2270(2016)号决议第20段应无一例外适用于**在朝鲜登记船只，获得船只使用朝鲜船旗的授权，以及拥有、租赁、运营悬挂朝鲜船旗的船只，为此类船只提供船级证书、认证或相关服务，或为其提供保险**，除非委员会逐案事先批准；

第12段

决定，委员会如果有信息提供合理理由认为**有关船只涉及或已经涉及核相关计划或弹道导弹相关计划**或第1718(2006)、1874(2009)、2087(2013)、2094(2013)、2270(2016)号决议或本决议禁止的活动，可要求对委员会根据本段**指认**的船只采取以下的任一措施或所有措施：(a) 被指认船只的船旗国应不再允许该船悬挂其船旗；(b)被指认船只的船旗国应与有关港口国协调，指示该船前往委员会指明的港口；(c)所有会员国均应禁止被指认的船只进入本国港口，除非是发生紧急情况，船只返回始发港口，或接受委员会指示入港；(d)被委员会指认的船只应接受第1718(2006)号决议第8(d)段规定的资产冻结；

第22段

决定所有会员国均应禁止本国国民、受其管辖的人和在其境内组建或接受本国管辖的实体为朝鲜拥有、控制或运营(包括**通过非法手段拥有、控制或运营**)的**船只提供保险或再保险服务**，除非委员会逐案认定有关船只从事的

活动完全是为了民生目的且不会被朝鲜的个人或实体用来创收，或是完全用于人道主义目的；

第23段

决定所有会员国均应禁止本国国民**向朝鲜采购船员和飞机机组服务**；

第24段

决定所有会员国均应**取消朝鲜拥有、控制或运营的船只的登记**，还决定会员国不应让已由另一会员国根据本段取消登记的船只进行登记；

第28段

决定朝鲜不得从其领土、或由其国民、或使用悬挂其国旗的船只或飞机直接或间接供应、销售或转让**铜、镍、银和锌**，所有国家均应禁止本国国民或**使用悬挂本国国旗**的船只或飞机从朝鲜**购买**这些材料，不论它们是否源于朝鲜领土；

第29段

决定朝鲜不得从其领土、或由其国民、或使用悬挂其国旗的船只或飞机直接或间接供应、销售或转让**雕像**，所有国家均应禁止本国国民或**使用悬挂本国国旗的船只**或飞机从朝鲜**购买**这些物项，不论它们是否源于朝鲜领土，除非委员会逐案事先批准；

第30段

决定所有会员国均应防止经由本国领土或由本国国民，或**使用悬挂本国国旗的船只**或飞机，直接或间接向朝鲜供应、销售或**转让新的直升飞机和船只**，不论它们是否源于本国领土，除非委员会逐案事先批准；

3. 第2371(2017)号决议

第6段

决定委员会可对它有数据表明与第1718(2006)、1874(2009)、2087(2013)、2094(2013)、2270(2016)、2321(2016)、2356(2017)号决议或本决议**禁止的活动有关**或已涉及此类活动的**船只进行指认**，所有会员国须禁止此类被**指认的船只进入本国港口**，除非在紧急情况或返回发航港的情况下必需进港，抑或委员会事先认定是出于人道主义目的或符合第1718(2006)、1874(2009)、2087(2013)、2094(2013)、2270(2016)、2321(2016)、2356(2017)号决议或本决议的任何其他目的而必需进港；

第7段

澄清，除非委员会根据个案情况事先批准，第 2270(2016)号决议第 20 段和第 2321(2016)号决议第 9 段所述措施无一例外地适用于包租悬挂朝鲜国旗的船只，这些措施要求各国禁止本国国民、受其管辖的人以及在其境内组建或受其管辖的实体拥有、租赁、运营任何**悬挂朝鲜国旗的船只**；

第8段

决定第 2321(2016)号决议第 26 段改为：

“决定朝鲜不得从其领土、或由其国民、或使用悬挂其国旗的船只或飞机直接或间接供应、销售或转让**煤、铁和铁矿石**，所有国家须禁止本国国民或**使用悬挂其国旗的船只**或飞机从朝鲜**购买**这些材料，不论它们是否源于朝鲜领土，决定对于书面合同在本决议通过之前即已最后敲定的铁和铁矿石销售和交易，所有国家可允许这些货物自本决议通过之日起最多 30 天内进口入境，但须不迟于本决议通过之日后 45 天向委员会发出通知，其中载明这些货物进口的详细情况，还决定这一规定不适用于出口国根据可信情报证实非朝鲜原产且经由朝鲜运送的完全用于从罗津港(Rason)出口的煤，但出口国须事先通知委员会且此类交易不涉及朝鲜原产煤，并与创收支持朝鲜核计划或弹道导弹计划或第 1718(2006)、1874(2009)、2087(2013)、2094(2013)、2270(2016)、2321(2016)、2356(2017)号决议或本决议所禁止的其他活动无关”；

第9段

决定朝鲜不得从其领土、或由其国民、或使用悬挂其国旗的船只或飞机直接或间接供应、销售或转让**海产食品(包括鱼类、甲壳动物、软件动物和其他一切形式水生无脊椎动物)**，所有国家须禁止由本国国民或**使用悬挂其国旗的船只**或飞机从朝鲜购买这些物项，不论它们是否源于朝鲜领土...；

第10段

决定朝鲜不得从其领土、或由其国民、或使用悬挂其国旗的船只或飞机直接或间接供应、销售或转让**铅和铅矿石**，所有国家须禁止由本国国民或**使用悬挂其国旗的船只**或飞机从朝鲜**购买**这些物项，不论它们是否源于朝鲜领土...；

4. 第 2375(2017)号决议

第6段

决定对**来自朝鲜的违禁物项运输船只**适用第 2371(2016)号决议第 6 段规定的措施，指示委员会指定这些船只，并在本决议通过后 15 天内向安全理事会提出报告，还决定，如果委员会没有采取行动，则安全理事会将在收到报告后 7 天内完成调整措施的行动，并指示委员会定期在获悉其他违规情况时更新该清单；

第11段

决定所有会员国须禁止本国国民、受其管辖人员、在其境内组建或受其管辖的实体以及悬挂其国旗的船只协助或从事任何船到船的转移行为，**不得向悬挂朝鲜国旗的船只或从这些船只转移任何供应、销售或转运往来朝鲜的物品或物项；**

第13段

决定所有会员国须禁止经由本国领土或由本国国民，**或使用悬挂本国国旗的船只或飞机**，直接或间接向朝鲜供应、销售或**转让任何冷凝液和液化天然气**，而不论它们是否源于本国领土，决定朝鲜不得采购这些物资；

5. 第 2397(2017)号决议

第4段

决定所有会员国应禁止经由本国领土或由本国国民，**或使用悬挂本国国旗的船只、飞机、管道、铁路线或车辆**，直接或间接向朝鲜供应、销售或**转让所有原油**，而不论原油是否源于本国领土，除非委员会逐案事先批准仅为朝鲜国民民生之目的且与第 1718(2006)、1874(2009)、2087(2013)、2094(2013)、2270(2016)、2321(2016)、2356(2017)、2371(2017)、2375(2017)号决议或本决议所禁止的朝鲜核计划或弹道导弹计划或其他活动无关的原油货运，还决定此禁令不适用于自本决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期间以及此后以 12 个月为一期续延的各期间每期总量不超过 400 万桶或 525 000 吨的原油，并决定所有提供原油的会员国应自本决议通过之日起每 90 天向委员会提交一份关于向朝鲜提供的原油数量的报告；

第5段

决定所有会员国应禁止经由本国领土或由本国国民，**或使用悬挂本国国旗的船只、飞机、管道、铁路线或车辆**，直接或间接向朝鲜供应、销售或**转让所有精炼石油产品**，而不论它们是否源于本国领土...；

第6段

决定朝鲜不得从其领土、或由其国民、或使用悬挂其国旗的船只或飞机直接或间接供应、销售或转让**粮食和农产品(协调制度编码12、08、07)、机械(协调制度编码84)、电气设备(协调制度编码85)、包括菱镁矿和氧化镁在内的泥土和石料(协调制度编码25)、木材(协调制度编码44)和船只(协调制度编码89)**，并决定所有国家应禁止由本国国民或**使用悬挂其国旗的船只**或飞机从朝鲜**购买**上述商品和产品，不论它们是否源于朝鲜领土，澄清第2371(2017)号决议第9段中规定的海产品全行业禁令禁止朝鲜直接或间接地销售或转让捕鱼权，还决定，对于涉及书面合同在本决议通过之前即已最后敲定的、本段所禁止朝鲜转让、供应或销售的来自朝鲜的所有商品和产品的销售和交易，所有国家仅可允许这些货物自本决议通过之日起最多30天内进口入境，但应不迟于本决议通过之日后45天向委员会发出通知，其中载明这些货物进口的详细情况；

第7段

决定所有会员国应禁止经由本国领土或由本国国民，或**使用悬挂本国国旗的船只、飞机、管道、铁路线或车辆**，直接或间接向朝鲜供应、销售或**转让所有工业机械(协调制度编码84和85)、运输车辆(协调制度编码86至89)、铁、钢和其他金属(协调制度编码72至83)**，而不论它们是否源于本国领土，还决定本规定不适用于提供保持朝鲜商业民用客机(目前包括下列飞机型号和类型：An-24R/RV、An-148-100B、Il-18D、Il-62M、Tu-134B-3、Tu-154B、Tu-204-100B和Tu-204-300)安全运行所需的备件；

第9段

严重关切地注意到朝鲜通过欺骗性海事做法非法出口煤炭和其他违禁物项并以船到船转运的方式非法获得石油，决定若会员国有合理理由认为任何**船只参与第1718(2006)、1874(2009)、2087(2013)、2094(2013)、2270(2016)、2321(2016)、2356(2017)、2371(2017)、2375(2017)号决议或本决议禁止的活动或物项运输**，则会员国应**扣押、检查、冻结(查封)**在其港口的该船只，并可扣押、检查、冻结(查封)在其领水受其管辖的该船只，鼓励会员国在船只被扣押、检查、冻结(查封)后立即与有关船只的船旗国进行咨商，还决定自这些船只被冻结(查封)之日起六个月后，若委员会应船旗国请求逐案认定已作出充分安排防止该船只今后参与违反这些决议的行为，则这一规定将不适用；

第11段

重申第2321(2016)号决议第22段，并决定每一会员国均应禁止本国国民、受其管辖的人和在其境内组建或接受本国管辖的实体为会员国有合理理由认为参与了第1718(2006)、1874(2009)、2087(2013)、2094(2013)、2270(2016)

、2321(2016)、2356(2017)、2371(2017)、2375(2017)号决议或本决议**禁止的活动或物项运输的船只提供保险或再保险服务**，除非委员会逐案认定有关船只从事的活动完全是为了民生目的且不会被朝鲜的个人或实体用来创收，或是完全用于人道主义目的；

第12段

重申第2321(2016)号决议第24段，并决定每一会员国均应**取消会员国有合理理由认为**参与了第1718(2006)、1874(2009)、2087(2013)、2094(2013)、2270(2016)、2321(2016)、2356(2017)、2371(2017)、2375(2017)号决议或本决议**禁止的活动或物项运输的船只的登记**，并禁止本国国民、受其管辖的人和在其境内组建或接受本国管辖的实体此后向此类船只提供船级服务，除非委员会逐案事先批准，还决定会员国不应让已由另一会员国根据本段取消登记的船只进行登记，除非委员会逐案事先批准；

第14段

回顾第2321(2016)号决议第30段，决定所有会员国均应防止经由本国领土或由本国国民，或**使用悬挂本国国旗的船只**或飞机，直接或间接向朝鲜供应、销售或**转让新的或旧的船只**，不论它们是否源于本国领土，除非委员会逐案事先批准；